

# 库车市中医医院（库车市维吾尔医医院）技术服务合同

编号： 11N45795035620247001

采购单位（甲方）： 库车市中医医院（库车市维吾尔医医院）

服务单位（乙方）： 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水磨沟区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技术服务费	-	-	品牌:	1	项	30000.00	30000.00
合同总价（元）		3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叁万元整						

## 二、付款方式

1、合同总金额（小写）：¥30,000.00元整，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

2、付款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安排工程师调试，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30,000.00元整。

3、支付方式：电汇或转账方式。乙方在收到甲方全额付款后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技术服务费，税率：6%）。

4、甲方通过电汇或转账方式将款项支付到乙方如下银行帐号：

单位名称：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西路支行

银行账户：107091672160

开户行行号：104881005087

## 三、服务条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库车市中医医院（库车市维吾尔医医院）电子处方流转技术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1、项目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调试、服务，其内容如下：

名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库车市中医医院（库车市维吾尔医医院）电子处方流转技术服务	1项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000.00	

## 2、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库车市中医医院（库车市维吾尔医医院）

## 3、项目验收：

1) 乙方为甲方调试完成后，进入正常运行阶段，确认项目完成，正式交付最终用户使用。

## 四、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生效。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一致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电子处方流转技术服务

HIS中加入处方流转功能，处方是否流出由医生开处方之前决定，流转处方需要开自备药或者外传处方点处方流转进入处方流转上传界面

查询、读卡->点读卡（刷电子凭证）、身份证号获取患者参保信息选择患者就诊类别（比如：慢病或者普通门诊）

处方上传->点处方上传，会将HIS中的处方上传至处方流转平台进行预校验，校验通过后将HIS中的处方生成PDF文件，上传至移动支付中心进行签名，签名成功后将处方上传至处方流转平台后结束此次操作

处方撤销->如果特殊原因患者又想在医院拿药，重新进入处方流转管理界面，选中需要院内拿药的处方，撤销上传（医嘱作废后会自动撤销上传至处方流转中心的处方）

查询HIS处方（历史处方）->可以查询HIS中上传至处方流转平台的历史处方

审核查询->查询处方流转中心对某个处方的审核情况（包含审核医生、审核意见、审核时间等）

取药查询->查询上传至处方流转中心的某个处方是否已经拿药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1#商业综合楼22层2201号

电话：

电话：/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西路支行

账号:

账号: 107091672160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